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15-026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转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0197号),主要内容如下:

“我会依法对你公司推荐的《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现需要你公司就有关问题(附后)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请在30日内向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在对相关问题逐项落实后及时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在规定的期限内将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上述事项能否获得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15-027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示公告暨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临时提案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并于2015年4月28日发出了2015-022号《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定于2015年5月18日(周一)召开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5月13日(周三)。会议通知的详细内容刊登在2015年4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5年5月7日公司收到股东夏曙东先生《关于提请增加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截止本公告发布日,夏曙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57,201,8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10%。夏曙东先生提出的增加2014年度股东大会提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将增加的议案情况公告如下:

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夏曙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二、现将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项重新通知如下

1、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5月18日(周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5月17日至5月18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17日下午15:00至2015年5月1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6、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13日(周三)

7、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5月13日(周三)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9号唯实大厦9层。

三、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审议《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201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审议《201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9、审议《选举HE NING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收购北京远航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夏曙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以上议案相关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马海涛、刘霄仑、慕丽娜将在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做述职报告。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传真或信函需在2015年5月14日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证券事务部)。

2、登记时间:2015年5月14日(周四)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9号唯实大厦9层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73

(2)投票简称:千方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千方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①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元)
总议案	总表决: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00
4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5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6	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
7	201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00
8	201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8.00
9	选举HE NING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00
10	关于收购北京远航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10.00
1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1.00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夏曙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2.00

③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在股东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⑤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⑥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2、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4)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5)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17日下午15:00至2014年5月1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9号唯实大厦9层

联系人:周洲、康提

传真:010-61959666

电话:010-61959518

2、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附件: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8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对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若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则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议案	总表决: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201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	201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9	选举HE NING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	关于收购北京远航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1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夏曙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证券代码:002521　证券简称:齐峰新材　公告编号:2015-021
转债代码:128008　转债简称:齐峰转债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齐峰转债”赎回事宜的第三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齐峰转债"(转债代码:128008)赎回价格:100.37元/张(含当期利息,利率为0.5%,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结算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齐峰转债"赎回日:2015年6月8日

3.发行人资金到账日(到达登记结算公司账户):2015年6月11日

4.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15年6月15日

5."齐峰转债"停止交易和转股日:2015年6月8日

根据安排,截至2015年6月5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齐峰转债"将被强制赎回,特提醒"齐峰转债"持券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

一、赎回情况概述

1.触发赎回情形

"齐峰转债"于2014年9月15日发行,2014年10月1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2015年3月20日起进入转股期。公司A股股票自2015年3月20日至2015年5月4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有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10.20元/股)的130%(13.26元/股),已触发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赎回"齐峰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齐峰转债"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齐峰转债"。

2.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二章第二节第(11)点"赎回条款"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任一计息年度公司在赎回条件首次满足后可以进行赎回,首次不实施赎回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赎回权。

若在上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此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的票面总金额不足3,000万元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二、赎回实施安排

1.赎回价格

债券面值(100元/张)加当期应计利息(利率为0.5%,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登记结算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赎回对象

2015年6月5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齐峰转债"。

3.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首次满足赎回条件后的5个交易日内(即2015年5月5日至2015年5月11日)在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至少刊登赎回实施公告三次,通告"齐峰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2015年6月8日为"齐峰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日前一交易日(2015年6月5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齐峰转债"。自2015年6月8日起,"齐峰转债"停止交易和转股。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齐峰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3)2015年6月11日为"齐峰转债"赎回款的公司付款日,2015年6月15日为赎回款到达"齐峰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届时"齐峰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齐峰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4)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7个交易日内,在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4.其他事宜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孙文荣、姚延磊

电话:0533-7785585

传真:0533-7788998

联系地址: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朱台镇朱台路22号

三、其他须说明的事项

1."齐峰转债"赎回公告刊登日至赎回日前,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齐峰转债"可正常交易和转股;

2."齐峰转债"自赎回日(即2015年6月8日)起停止交易和转股;

3."齐峰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各证券公司会提供各自的服务平台(如网上交易、自助委托或人工受理等),将投资者的转股申报发给交易所处理。

投资者在委托转股时应输入:(1)证券代码:拟转股的可转债代码;(2)委托数量:拟转为股票的可转债数量,以"张"为单位。当日买入可转债可以当日转股,所转股份于转股确认成功的下一交易日到投资者账上。

4.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金额以及利息。

四、备查文件

1.《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601608　证券简称:中信重工　公告编号:临2015-034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核心关键技术开发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汇能源")经友好协商就共同开发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核心关键技术达成共识,签订了《合作协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合作背景

煤炭安全绿色开发和清洁高效利用是我国煤化工发展的重要方向,2014年12月26日国家能源局、环境保护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三部门印发了《关于促进煤炭安全绿色开发和清洁高效利用的意见》。意见提出要切实提高煤炭加工转化水平,加快煤炭由单一燃料向原料和燃料并重转变。意见明确在条件合适的地区积极推进煤炭分质利用,鼓励低阶煤提质技术研发和示范,推进低阶煤产地分级提质,提高煤炭利用附加值。

在"一带一路"战略成为国家战略的大背景下,广汇能源对煤炭分质清洁利用专有技术进行了深入调研,并形成了初步的工艺方案。为验证该技术的工程化实际效果,广汇能源拟在新疆哈密地区淖毛湖镇建设一条年处理粉煤量标定值为100万吨的试生产线,并在此基础上规划建设累计产能不少于5,000万吨的工业化生产线。中信重工在工艺技术、装备技术和控制技术上具备雄厚的技术储备和强大的研发实力。山西省化工设计院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方面做了多项开发和探索研究,尤其是工程设计方面取得了较好的经验。三方就发挥各自的优势,达成共识,愿意共同攻关研发该成套工艺及装备技术。

二、合作方情况介绍

广汇能源是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旗下的以能源开发为主营业务的上市公司,拥有丰富的煤炭、天然气、石油等能源资源储量,将成为国内重要的能源资源供应企业之一。广汇能源在新疆拥有丰富的优质煤炭资源,致力于煤炭的清洁高效综合利用,正在投资建设一批以高油、富气的优质煤炭为原料的煤化工转化工程,规划年转化处理的煤炭量将达到亿吨级,分级提质综合利用是其重要的煤炭转化技术路径。目前广汇能源组织力量已完成了煤种的各项检测和煤炭分级提质核心关键技术的基础工艺研究,具备了坚实的技术开发基础。

中信重工原名洛阳矿山机器厂,是国家"一五"期间兴建的156项重点工程之一。中信重工是中国最大的重型装备和先进装备制造企业之一,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创新型企业,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工业项目解决方案。中信重工以技术创新为核心战略,开发拥有"年产千万吨级超深矿建井及提升装备设计及制造技术"、"年产千万吨级洁净煤成套技术及装备"、"年产千万吨级大型矿山破碎和选矿技术"、"低温介质余热发电成套工艺及装备技术"等20多项核心技术,形成了大型化、集成化、成套化、低碳化的绿色产业新格局。

山西省化工设计院成立于1965年,是国家和山西省综合性化工重点设计院、现隶属于山西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公司。现设计资质为化工工程、焦化和耐火材料工程甲级,工程咨询资质为化工工程、钢铁工程甲级,监理资质为化工工程甲级,环境影响评价为乙级。经过多年发展,业务领域涉及化工石化医药、焦化工程、环境工程、市政工程等咨询、设计以及环境影响评价、工程监理、工程总承包等。近年来,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方面做了多项开发和探索研究,尤其是工程设计方面取得了较好的经验,在业内形成了一定的影响力。

三、合作内容

广汇淖毛湖煤炭具有发热量高、挥发份高、低硫、低灰、富含油气等特点,煤种稀缺,油气含量超过30%,是全国最优质的煤炭分级提质转化利用的化工用煤,不仅出油率高,而且荒煤气组分有效成分也高,通过核心技术可同步转化副产出高价值的LNG和其他化工产品,煤炭附加值很高。广汇煤炭资源禀赋的独特优势决定了走分级提质转化路线是最具经济效益的优势选择。在此基础上,为了加快技术开发进度,有效保护技术成果以及控制风险,三方发挥各自优势,达成共识,愿意建立紧密合作的股份制合资公司,共同攻关研发该成套工艺及装备技术。

1、三方同意围绕广汇能源从事的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业务发展需要,共同组建一家以共同研究煤炭深加工为主要业务方向的技术开发公司,先期主要以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专有技术为主题,开发关键的工艺、装备和工程化等相关的核心技术。在试验示范生产线成套装置交付后,广汇能源将会立即启动基于该技术的大规模煤炭清洁高效利用项目的工程建设。

2、在满足各方审批条件的前提下,三方共同组建合资公司。新公司注册地在新疆乌鲁木齐市,注册资本金暂定为5,000万元,广汇能源拟持股55%,中信重工拟持股30%,山西省化工设计院拟持股15%。

3、新公司依据公司法成立并独立运营,本着合作共赢,自负盈亏原则,具体组成细节在获得各自批复手续后按公司法具体执行。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合作协议的签订,积极响应了"一带一路"国家能源战略部署,能够充分发挥公司的既有优势。通过三方共同开发煤分级提质核心关键技术,建设规模化生产装置,形成的产业链及产品符合国家鼓励性政策,具有很强的市场竞争力,不仅推动我国煤炭安全绿色开发和清洁高效利用产业的发展,而且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明显,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重要的支撑作用。

五、风险提示

该项目为三方合作技术开发可行性研究的示范项目,存在技术开发不能成功或者延期实现的风险。后续进展相关事宜,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8日

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场内申购赎回暨基金份额折算业务期间暂停相关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场内简称:华商500)		
基金主代码		1663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及《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5月1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5年5月1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5月12日		
	暂停场外系统内转托管起始日	2015年5月12日		
	暂停跨系统转托管起始日	2015年5月12日		
	暂停配对转换业务起始日	2015年5月12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托管(包括场外系统内转托管及跨系统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转型份额折算与变更登记的公告》,本基金将于2015年5月12日进行转型折算与变更登记,为保证折算工作的顺利完成,折算期间需暂停基金相关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	华商500A	华商500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6301	150110	15011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托管(包括场外系统内转托管及跨系统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		是	否	否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公司管理的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托管(包括场外系统内转托管及跨系统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阅本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

(2)根据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及相关公告,本基金将于终止上市日即2015年5月12日起终止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场内申购赎回,并暂停基金份额的场外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托管(包括场外系统内转托管及跨系统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在本基金份额折算完成及转型所得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开放本基金场外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托管(包括场外系统内转托管及跨系统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具体日期本公司将另行公告。转型后的基金不再开放场内申购赎回。

华商新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自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折算日(指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基金转换为华商新趋势优选基金份额之日)的次日起生效。在华商中证500基金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托管(包括场外系统内转托管及跨系统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前,华商中证500基金的场内基金份额持有人需提交跨市场转托管或赎回申请进行份额的赎回。未提交跨市场转托管或者赎回申请的场内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仍然保留在投资者资金账户中。在本基金转型生效之后,持有人需要赎回场内份额时,将自行进行场外开户和跨市场转托管,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不再对此进行公告。

(3)关于本基金转型折算与变更登记的相关安排,可参见本公司之前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关于召开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的公告》、《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关于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转型份额折算与变更登记的公告》。

(4)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5)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s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费)、010-58573300)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钢圈　公告编号:2015-016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定于2015年5月12日召开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已于2015年4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0)。现发布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龙口市龙口经济开发区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3.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5月12日(星期二)下午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11日下午15:00至2015年5月12日下午15:00。

4.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5.参加会议的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7日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关于董事、监事2015年薪酬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2015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8.审议《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2014年度述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4、议案5和议案6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2015年5月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或其它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四、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5年5月8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龙口市龙口经济开发区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5年5月8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确认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355	兴民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2355;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表决事项	对应申报价格(元)
总议案	100.00
1.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4.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00
5.关于董事、监事2015年薪酬的议案	5.00
6.关于续聘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
7.关于2015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7.00
8.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8.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5)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单项议案内包括子议案需逐项表决的,按前述规则处理。

(6)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7)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11日下午15:00至2015年5月12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刘兴博

联系电话:0535-8882355

传真电话:0535-8886708

地址:山东省龙口市龙口经济开发区

邮编:265716

2.公司股东参加现场会议的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8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致: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同意”、“反对”、“弃权”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意”、“反对”、“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中打“√”视为废票处理)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关于董事、监事2015年薪酬的议案			
6	关于续聘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2015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8	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以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公章。)

证券代码:002385　证券简称:大北农　编号:2015-040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24